

纪念 H 先生

田洪敏

半年前，我去看生病的 H 先生，闲坐喝茶聊天之后告辞，照旧是他太太送我到门口，我在换鞋的当儿，他太太说：“以后你不要叫我师母。”我弯着腰穿鞋，抬头问她，那么叫什么。伊道：“你就叫我 W 医生。”我一下子觉得亲近并且轻松了不少。因为从小不知道“喊人”挨了父母不少训诫，学乖了，家里来客人，我总要从里间出来，什么张叔叔李阿姨地跟着叫一气。后来到上海读书，发现上海并不完全遵循辈分论之，比如可以用“小明妈妈好”代替阿姨呀什么的，觉得颇能显出人与人之间通透的关系——若即若离到刚刚好可以称作大城市的那种人心。及至学习了一种小语种，可以用名字啊父称啊什么的加减法表示远近亲疏，更觉得基本摆脱了“称谓”带来的人生困惑。

我不敢称 W 医生是典型的上海女人，前后有那么多人自己或者被别人宣布是“海派”，我没有必要呼吸这种无谓的硝烟。不过 H 医生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我年纪尚轻的时候对上海的印象：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不懂得算计，对于世界新鲜的讯息怀有真切的好奇心。别人对他的好，他都当作是别人的真切的好；别人对他的坏，他只是当作模糊的坏，所以他欢喜人，也不厌倦世界。他对于世界的依恋都

是对人的依靠。在生病之后，H 先生对太太的依靠达到了巅峰。护工和钟点工他都不喜欢，W 医生申请提前退休全职照顾，她表现出了一个上海女子所有的快乐与隐忍，在“窗明几净”功夫之外也开始渐渐学会烧饭，不过 H 先生依然会抱怨说：你为什么不能放四分之一蒜瓣和一点点姜丝呢？春节的时候，她烫了新发型，蜷曲的头发正好搭在耳后，很有些俏皮的苍老。

在旧居里，H 先生家有一套孔雀蓝色的沙发，我喜欢极了，我对孔雀蓝色简直没有任何抵抗力，不过见过的衣服或者围巾用这样的颜色的极少，所以对这套沙发印象深刻。H 先生得意地说这是他自己去定做的，也没有用掉几个钱。去过一两次的旧居里，我基本上好像就是为了看这套孔雀蓝色沙发和茶几上那个捷克水晶糖果盘去了。见 W 医生楼上楼下擦拭已经极为干净的桌子，太阳下都是明亮的光影，我想我真是不配做女人，我自己的窝里面光线下只是使桌子上的灰尘愈加明显，所以我不怎么敢和她说话，H 先生由着她上下擦洗，不过后来在生病之后，他对于 W 医生还是不肯放松一点点对于卫生的要求有些生气，反正生病的时间一下子闲下来了，所以也是闷气。

后来 H 先生搬了家，他们又换了一套水粉色丝绒的沙发，我也是喜欢得很，H 先生照例说了个让我咋舌的便宜价格。春上再去的时候换了一套颜色极为普通的沙发，问，W 医生和 H 先生轮番补充了故事的细节，大体上是沙发套给借去当样品什么的，后来就去无回了，他们联系过几次也无果，生气得很。不过也只能生气，想着生气也没用，后来就不生气了。我听了这个故事笑了半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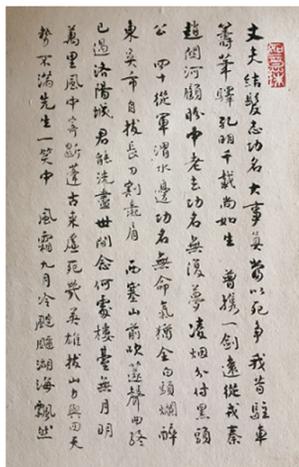
那个时候生病的 H 先生还能开玩笑。每次去，他都刻意用普通话问我：最近好吧？音调好笑得很。刚刚生病的时候他拗着不肯显出疲态，冬天的时候还是穿着他那件“北欧的脸”的蓝色羽绒服，这件衣服我印象很深刻，他喜欢配咖啡色条绒裤子一起穿。W 医生数落他不肯吃东西，先生瞪着大眼睛显得很无辜——既然不好吃，不想吃，为什么还要吃的那种表情。有时候他还是想念巧克力的，说看看也好。我不敢带巧克力过去，因为知道这是他必须告别的念想。去过几次，不知道带什么礼物好，后来为了偷懒就在花瓶和鲜上来回倒腾。吃的东西 H 先生基本不需要别人建议，他带我们出去吃饭没有几次，我知道他的豪气：“记住，我不让小学生请我吃饭”，后来我就安心

跟着混吃。刚刚调来上海工作的时候，他引着我到校内一个咖啡馆，有那种长桌子的地方，说不喜欢去办公室，也可以在这里看看书的，一共去过两次，后来这个咖啡馆也关掉了。

喜欢听他讲以前的故事，不过他讲普通话始终吃力些，其实我听沪语没有任何问题，毕竟读本科的时候漫天遍地都是沪语，说嘛，不好意思在上海人面前讲。H 先生的英语倒是比普通话还好的。他用普通话给研究生讲解塞林格，人伏在桌子上，“北欧的脸”羽绒服衣袖都在擦桌子的感觉，好像要做这个动作表示“麦田守望”的笃定。“守住麦田”在城市里固不可得，守住一张桌子倒是可以的。唉，他的书房里那张桌子可真是漂亮啊，我憋着不问价格，因为知道 H 先生会报出一个极为得意的便宜价格。桌子上方是 H 先生母亲的照片，黑白照片，卷发女子，熠熠生辉的眼睛。其实，H 先生眼睛是不太好的，看书只能趴在桌子上。前面或许是因为篆刻、书法影响了眼睛，后面是病情加重了。他的字有传闻很是值钱之类的，我接受过几次赠书，不过我也没有索要签名，坦率地说，并不觉得文字是自己生活的使命与归宿，所以我对这些也无所谓。

一个极为平常的傍晚，我和家里的小朋友在外面散步，他曾经将 H 先生家那个自从安装之后就再也没有响过的音响鼓捣出声音了。我说：H 先生去世了。小朋友说我记得人家说他不好好吃的时候，他就瞪着大眼睛，好像很委屈的样子。我回应该说，我记得一次他非常严肃地说成语“蝇营狗苟”，因为普通话不好，每个词音调拖得都太长，我笑了半天。后来我们继续散步，再也没有提起这个话题。

文字不是打开，而是遮蔽，所以这里的这个人 H 先生。



章汝爽先生小楷

九十一岁高龄的章汝爽先生在沪上去世，这个消息在书法界引来不小的反响。

我和章先生没有交往，可谓无缘，但我认识章先生的嫡传弟子白谦慎先生，也算一种因缘。我与白先生见面时，他讲过章汝爽先生及其家世背景、为人和书法。因为这个缘故，我在写《雀巢语屑》时，有一段文字涉及章先生，说白先生拜的老师都擅长小楷，国内的章汝爽，国外的张充和，尤以张充和的小楷为出色。这段当时随兴写出的文字，不知谁拿去给章先生看，引起了他的注意。我知道像章先生他们那辈人淡泊名利，但对流传在外的口碑都很在意，这关系到一个人的品格、天赋、能力、用功程度，他们都不肯在这些方面让人随便说。我的看法，无意中触碰到章先生的敏感神经。白谦慎后来跟我说起这件事，称章先生提起这段话，有点不高兴，随后对我讲以后写这类文字，真要慎重一点。从这件由我引起但没有直接交道的事，可以推知章汝爽先生在日常生活中也有着认真执著的一面。

早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我在上海《书法》杂志上看到过章先生的小字。后来在吴鸿清先生家中，又看到章先生的小楷真迹，内容是《离骚》还是别的，已经记不清了，只记得是密密麻麻的一大篇，真如字阵。我当时的感觉就像是看一块麻麻点点的布，看起来非常吃力，更不用说写了，得花费多大的功夫，又得多好的眼力和耐力才能完成这样的宏篇？不由得心生感慨。在此之后之前，我大约都没有这样的审美体验。吴先生问我感觉“怎么样”，我站在那里，呆呆地不知道说什么好。

九十年代末期，我对艺精而俗名不大的书画家兴趣极大，有一阵子与友人朱永灵时常流连于坊间，寻访搜索。偶尔在一个拍卖会上买到一把沈子丞的成扇，背面是章汝爽先生的小字，也是密密麻麻。我奇怪这件扇面不用锐锋而是用秃笔写成，留在纸上的痕迹，牵拉挪移，非常笨拙，看不到通常意义上书法的特质。扇子的上款人孙大光，是章先生的校友。按常理，老学长求字，章先生拿出来的应是看家本事，这件扇面上的字固然有常规的水平，只是秃锋泥粘，实际上只剩下了笔触，不胜枯燥。尽管毛笔写实，幸好章先生的字气息好，看上去并不令人生厌。我曾拿出来给白谦慎看过，他只说是章先生的典型风格，别无评价。后来有几次跟白先生交谈，终于忍不住吐露自己的看法：不懂章先生为何要把字写得那么结实，几乎没有一点透气的地方？

过了一些年，又与白谦慎在北京见面，他告诉我：章先生这二年的字写松动了，呈现越来越好的趋向。我当时只把他的话语当作一个老学生对老师的回护，没有往心里去。好像是同一年，我从浙江返京，途经上海，临时起意去拜访一位名报人。那个报人是后来被称为“章门四友”中的一位，据说和章先生常来常往，走得最近。在他家的玻璃台板下压着一张拜年帖，是章先生随便写的，只有一个小方块大小，写得气息周流，十分轻

时代潮流中的「退守」者

唐吟方

松。至此我才明白此前白谦慎跟我说的那番话。差不多同一个时期，上海章先生小圈子里的朋友们替他印了一本作品集，我只听李怀宇讲起过，却未见过那本集子，猜测到了耄耋之年的章先生，处在通会之际，心手相应，发乎心，形于书，笔迹一定是忘山忘水的。

章先生身上有浓浓的名士气派。他晚年不愿扩大交游圈，交往只局限在一个很小的范围，品流和趣味契合才往来。这符合他不将就的性格和精致的生活品位。

有人觉得章先生一直是半隐半仙的名士，我倒以为章先生并非没有俗名，成名也不晚。改革开放后中央电大开设远程书法教育课，章先生是最早受聘的讲座教授之一。那时候被邀者大多有真才实学，而且在艺坛享有良好的口碑，所以聘任的教授也受人尊敬。当时负责中央电大书法教育的，就是上文提到的吴鸿清先生，一位毕业于中山大学，为人老辣，做事踏实而且好酒的先生。我举这个例子，是想说章先生在他生活的时代，不是默默无闻者，即使在他与世俗意义上的一些圈子断绝往来后，还受到一批有才力的年轻人的礼敬与追捧，即此一点也足以证明章先生的影响力。

现在，这位老派的文化人终于绝尘而去，连挽联都是自己预先写好：“任老子婆娑风月，看儿曹整顿乾坤。”一个时代的风流终究会化为烟云，沉淀为斑驳的岁月。若干年以后，人们谈起章汝爽先生，还会想起他那副写得既自傲又有点激愤的对子吗？

2017年9月15日北京蓝旗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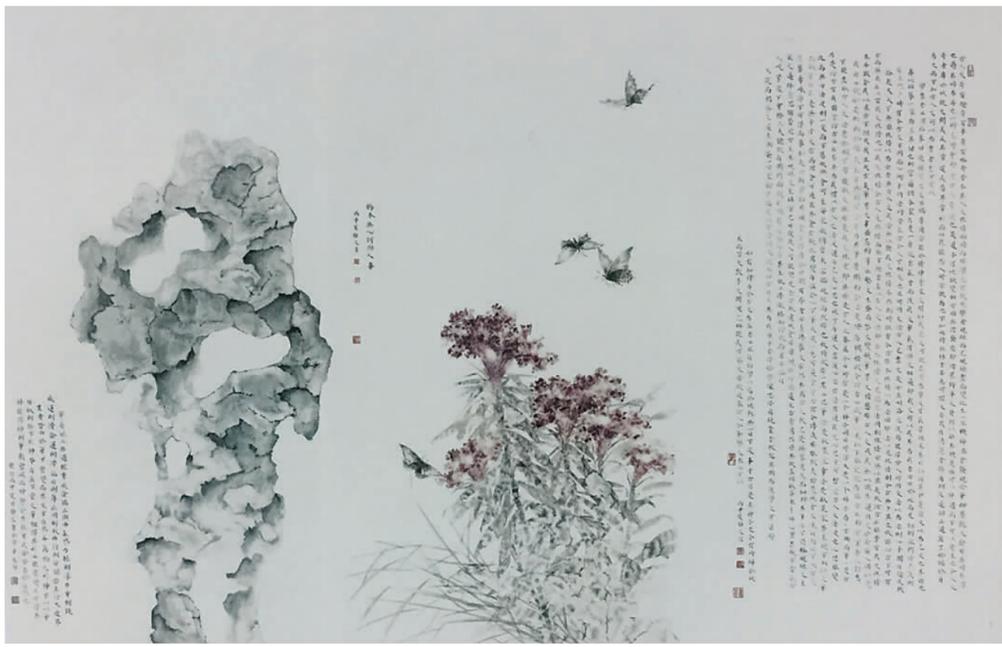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

笔会

拾一片美丽安静岁月

(国画)

韦静



花月多“无赖”，岂独是扬州

李翰

唐人徐凝《忆扬州》：“天下三分明月夜，二分无赖是扬州”，遂使扬州有“明月城”之称。“无赖”实为此句诗眼，说诗人每惑于明月之清辉，而于“无赖”之义，未有充分发挥，且试为说之。

“无赖”本谓人之无状、无理，但诗人用之，在责备之外，往往又含有一种怜爱，是为嗔怪；有时嗔而不怪，乃至嗔喜，如辛弃疾“最喜小儿无赖，溪头卧剥莲蓬”，小儿之“无赖”，天真烂漫，虽无状，却极为可爱。

唐诗中，老杜“眼见客愁愁不醒，无赖春色到江亭”、“剑南春色还无赖，触忤愁人到酒边”、“韦曲花无赖，家家恼杀人”；义山“花须柳眼各无赖，紫蝶黄蜂俱有情”、“无赖天桃面，平明露井东”，或喜或怨，或既喜又怨，皆对“无赖”别有会心。“无赖”每与“无奈”相通，从客体来说，是“无赖”，从主体来说，是“无奈”。因春之无赖，花鸟之无赖，故有诗人之“无奈”；然对于花鸟来说，诗人之情愁爱恨，本无关风月，却怪在我等身上，又何其“无赖”。老杜与义山都还是和花鸟打官司，读者看个热闹也就罢了，徐凝不仅对月“无赖”，更以一扬州，三分明月占其二，与天下要“无赖”，是真“无赖”当矣。

月色最当得起“无赖”二字，所谓都是月亮惹的祸，是甜蜜的“无赖”；“峨眉山月半轮秋”，是温暖的“无赖”；“共看明月应垂泪”，是乡思的“无赖”……万家月色，“无赖”者不独扬州，然对于诗人来说，月亮却都是个人的，最“无赖”的，都是照亮自己的那一轮。月色“无赖”，写活月之精神与生命，以及诗人曲折细腻、难以言辨理析的无限情思。显然，诗人嘴里怨扬州月色“无赖”，心中并不厌恶，甚至喜欢得紧。汉语灵动活泼，正话反说，创造了生动的反语

修辞，如“冤家”、“天杀的”之类，爱极生嗔，情深语辣，好词儿总嫌不够味，狠词儿才够得上爱到极端的心理阈值。“无赖”固非狠辣之词，不为突出情感的强度，而在状写心理的幽微婉曲。其以嗔写喜，即属反语修辞。明月“无赖”，其第一层意思当为可爱。扬州亭台楼阁、小桥流水，有明月之映衬，较白日更显清幽静谧，柔美可人，故清人云“月明无赖，于扬州尤切”。然“无赖”之月，照亮寂寞的夜晚，然非非旧日，地非扬州，被唤醒的记忆，徒添情伤而已，则可可爱者亦复可怨；客愁人恼，花月兀自妖娆，丝毫不考虑人之感受，此其可怨者一。花月妖娆，撩乱人心，触景而生情，似这般良辰美景奈何天，此其可怨者二，所谓“奈何天”者，亦“无赖天”也。花无百日红，彩云易散琉璃碎，无赖者亦无常，此其可怨者三。

此夜之月，非扬州之月，亦扬州之月，昨日因之重现，温暖而又凄凉。月出皎兮，是大千之助诗情；而月色依然，人事与时地非昔，又足以逗人愁思。“最是恼人窗下意，怕看明月上寒梢”，“怕卷帘，明月今非昨”，诗人对月，爱之而又怨之，悦之而又惧之，心底千回百转，欲辨难明。仇兆鳌评老杜“无赖春色”云：“人当得意时，春光亦若有情；人当失意时，春色亦成无赖。”其实在诗人失意时的心理褶皱中，春光月色之“无赖”，并不分得意失意。得意如何？有情又如何？《红楼梦》第二十九回“享福人福深还祷福，痴情女情重愈斟情”，是非计较，嗔怨疑惧，正因多情而起。春光月色，最是有情，然对于诗人而言，因情生感，兴发无端，转而生怨，免不了还是要怪花月“无赖”。李义山《暮秋独游曲江》云“荷叶生时春恨生，荷叶枯时秋恨成。深知身在情长在，怅望江头江水声。”荷叶荣枯自若，诗人春秋长恨，“无赖”者实为诗人，而诗

人之“无赖”，只为那有情之身，是嗔爱悲欢瓜瓞绵延的虚空。

“无赖”是有情人的体磨心酿，其起落往复，沟回盘转的心路轨迹，或深隐于内，不落言诠；或直呈于外，絮乱丝烦。诗人从不愿剖割心迹，实际上，治丝益棼，此情惘然，又岂是五、七言短短韵语，所可分辨。故诗之精彩处，在炼字、修辞，诗之作用者，在“逗”与“引”，以此打开读者的想象与生发空间，从而将诗境引向无限深广。以“无赖”状月，即精于

蔬菜开花，看得到的，看的时间最长的，应该是青菜了。

在母亲的眼里，青菜是最容易耐养的菜。种下后，只要除几次草，施几次粪，浇几次水，就可以不管了——青菜是能够管好他自己的。但青菜的脾性十分明显，霜降不到，如何烧法都是有点苦涩的，菜梗也是烧不酥的，但那种苦涩绝对清爽，而且硬邦邦的干叶青白分明，颜色悦目。吃了一段时间后，母亲到菜园里挑了大部分的青菜，剥去一二张老叶，抖干净泥土，放在太阳下晒上一二日，就开始腌制咸菜了。而那些留在田里的青菜又很快长出了新的嫩头，这些嫩头，我们叫菜蔬，摘下来炒着吃特别鲜——上口爽，且有甜津津的味道。一家人一碗是不够的。

吃菜蔬的时辰非常短暂，我们只能吃几次，后来就不能吃了，因为老了。老了就开花，花是看的，不是吃的，这是青菜开花的特点。如果在菜园里逗留过一段时间，你会发现，和青菜的菜蔬一样，许多的菜都是老了以后开花的。当然也有不少的菜是长大过程中先开花后结果，或者边开花边结果的。比如绿豆的花，丝瓜的花，胡萝卜的花，豇豆的花，黄豆的花，蚕

豆的花，扁豆的花，西红柿的花。有些是长熟了才开花，其他不说，我们就说韭菜吧，你一定割了一茬又一茬，吃厌了，反胃了，不吃了，韭菜就开花了。韭菜的开花对你来说，绝对无所谓，因为来年韭菜重生，不是靠花种，而是靠韭菜根的。

我们看到的菜花，好多都是偶然的。有些菜长到开花之前，嫩头就被吃掉了。比如白菜，萝卜，雪里蕻等。这显然怪不得我们，栽种蔬菜本来就不是为了看花，而是为了果腹；另外我们也确实更注意菜的果实，不会特别去看一看它们开花不开花，比如丝瓜、黄瓜、西瓜、冬瓜、茄子、辣椒，何况这些蔬菜的开花时间都很短促。那些看到的菜花，一般都是用来留种子的蔬菜，我们关心的是种子饱满不饱满的问题，花依

蔬菜开花

高明昌

旧不在眼和心中。倒是那些撒种时手指缝里溜出去的种子，在角落里悠闲地开着自己的花，但我们也不会专门去看。当然，这里也有蔬菜去自生的问题，看花是看美丽看鲜艳，但几乎所有的菜，开的花都不娇艳，大朵的也很少，炫目当然谈不上，就像菠菜、大葱、茼蒿，它们开的花与传统意义上的花的美丽相距甚远。

尽管如此，我们还是执著地认为：每一种蔬菜除了有生长的权利外，同样有开花的权利，当然也有开花的自由。其实当我们以感恩的心情去看菜花的时候，菜花也是值得你静静地去看一看的。我印象中的萝卜，韭菜，还有葫芦这些蔬菜，它们开的花，颜色都是白的，白得素朴，白得淡雅，白得纯净，真的是纤尘不染；那些开黄色花的南瓜，西

瓜，丝瓜，苦瓜，还有油菜，马齿苋等，黄黄的颜色看上去很单一，但庄重，也很哑静。那些茄子，黄豆，蚕豆，扁豆，开的花是紫色的花，都是小朵的，样子各异，它们在青色的菜叶里是不耀眼，但一定清新别致，与菜本身的颜色吻合程度很高，看看眼睛也是蛮舒服的，心里也是蛮惬意的。

蔬菜的花，只要用心看，一定会有看头，有想头。我见过青菜开花以后，原先一副昂首挺胸的架势全然没有了，倒是像一簇颓废的枯草，干掉的枝叶全部轰然倒地，非常衰败。虽然如此，但花骨朵里或者花杆上却满是黑色的，或者白色的，或者是暗黄的籽儿，给人内心以某种期待。不过在我的记忆里，我们全家是从从来没有欣赏和采摘菜花的习惯的，为什么？让蔬菜好好长熟，留好的种子是一个因素；排除掉这个因素后，还有另外一层意思，这是母亲说的——她说：让伊（指菜）自己慢慢老去罢。母亲觉得，蔬菜给我们吃了，蔬菜的花有时我们也看见了，花开花落，就还是别去惊动为好啦……

